

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18-049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周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8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25%。上述股份均为IPO前取得,将于2018年11月20日上市流通。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主体: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周忠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内)减持股份不超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95,000股(占),占公司总股本的0.0356%,占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的2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2.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限售股份来源
周忠	380,000	0.1425%	IPO前取得,38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周忠先生目前无拟减持股份计划。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周忠先生此前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自发行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

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未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票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1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辞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而发生变化,该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窗口风险 否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窗口风险 否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18-048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914,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5%。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11月20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星家纺”或“公司”或“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0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6,670,000股,并于2018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金额为200,000,000.00元,首次公开发行总股数为266,67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6,670,00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4名,分别为李道雄、李煜松、梁祥员、梁小意、上海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周忠、沈义贵、孙予刚、孟媛媛、高克平、尧张林、黄震、谭兵、沈守兵。本次解除限售股申请上市流通数量为2,91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22%,将于2018年11月20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份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完成后,总股本为266,67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6,67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00,000,000股。

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会导致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事宜,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以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暨2017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股东所做的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李道雄、沈义贵、周忠、孙予刚承诺:
 本人承诺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所持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未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1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辞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而发生变化,该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2.公司监事孟媛媛承诺:
 本人承诺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李道雄、李煜松、梁小意、上海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高克平、尧张林、谭兵、沈守兵承诺:
 本人、本企业承诺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售股均严格履行了各自所作出的上述各项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联席保荐机构)认为:
 水星家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数量与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

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水星家纺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914,9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11月20日;
 首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公司股份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解除限售股数量(股)	
1	梁祥员	5,325,600	2.00%	5,325,600	0	
2	李道雄	5,138,400	1.92%	5,138,400	0	
3	李煜松	4,630,000	1.73%	4,630,000	0	
4	梁小意	1,540,000	0.58%	1,540,000	0	
5	上海水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700,000	1.39%	3,700,000	0	
6	周忠	380,000	0.14%	380,000	0	
7	沈义贵	340,000	0.13%	340,000	0	
8	孙予刚	200,000	0.07%	200,000	0	
9	高克平	140,000	0.05%	140,000	0	
10	尧张林	140,000	0.05%	140,000	0	
11	谭兵	100,000	0.04%	100,000	0	
12	孟媛媛	100,000	0.04%	100,000	0	
13	黄震	100,000	0.04%	100,000	0	
14	沈守兵	100,000	0.04%	100,000	0	
合计				21,944,000	8,22%	21,944,00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别	本次上市前		本次上市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1,500,000	-3,700,000	107,800,000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8,500,000	-18,214,000	70,286,000	-
总股本	200,000,000	-21,914,000	178,086,000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6,670,000	21,914,000	88,584,000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6,670,000	21,914,000	88,584,000	-
股份总额	266,670,000	-	266,670,000	-

七、上网公示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除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恩设计 公告编号:2018-076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95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5%;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1,95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5%。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1月19日(星期一)。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深圳市十兄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承诺,对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售股份自锁定期2年,即自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日起2年内,不存在减持计划。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95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5%;其中,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1,95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5%。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股东总数共14名,分别为李道雄、李煜松、梁祥员、梁小意、上海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周忠、沈义贵、孙予刚、孟媛媛、高克平、尧张林、黄震、谭兵、沈守兵。本次解除限售股申请上市流通数量为2,91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22%,将于2018年11月20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份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完成后,总股本为266,67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6,67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00,000,000股。

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会导致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事宜,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网金”)协商一致,自2018年11月15日起新增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大连网金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出具适销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1.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95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5%;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1,95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85%。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1月19日(星期一)。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深圳市十兄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承诺,对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售股份自锁定期2年,即自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日起2年内,不存在减持计划。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股本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17]9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7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自2017年6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金额为31,580,000股,发行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42,160,000股。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以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28日)公司总股本42,160,000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5.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2018年6月29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由42,160,000股增至105,400,000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66,244,500	62.85
无限售条件股份	39,155,500	37.15
股份总额	105,400,000	100.00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别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66,244,500	-	64,294,5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9,155,500	1,950,000	41,105,500
股份总额	105,400,000	-	105,400,000

一、新增大连网金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1)富荣安债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173、C类005174);
 (2)富荣富鑫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92、C类004793);
 (3)富荣福禧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164、C类005165);
 (4)富荣安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90、C类004791);
 (5)富荣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88、C类004789);
 (6)富荣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94、C类004795);
 (7)富荣聚兴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441);
 (8)富荣吉祥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999);
 (9)富荣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A类003467、B类003468);
 (10)富荣荣融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104、C类005105);
 (11)富荣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109、C类006110)。

2.适用业务类型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
 法定代表人:樊树东
 联系人:李志辉
 电话:13942694521
 传真:(0411) 3902 7835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9-100
 网址: http://www.yibajin.com/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网金”)协商一致,自2018年11月15日起,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大连网金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活动范围、优惠费率以大连网金的规定为准。相关优惠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1)富荣安债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173);
 (2)富荣富鑫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792);
 (3)富荣福禧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164);
 (4)富荣安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790);
 (5)富荣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788);
 (6)富荣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794);
 (7)富荣聚兴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441);
 (8)富荣吉祥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999);
 (9)富荣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104);
 (10)富荣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109)。

注:富荣安债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富荣安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未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二、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一次性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后端申购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优惠活动如有期限、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大连网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一次性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后端申购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优惠活动如有期限、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大连网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9-100
 网址: http://www.yibajin.com/
 2.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 685 5600
 本公司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咨询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出具适销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五、对于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自愿追加定期承诺
 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收到“十兄弟”向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追加已解禁限售股锁定期承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十兄弟”自愿将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锁定期为2年,即自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日起2年内,“十兄弟”不存在减持计划。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与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所做出的承诺的行为。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五、对于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自愿追加定期承诺
 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收到“十兄弟”向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追加已解禁限售股锁定期承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十兄弟”自愿将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锁定期为2年,即自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日起2年内,“十兄弟”不存在减持计划。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与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所做出的承诺的行为。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网金”)协商一致,自2018年11月15日起,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大连网金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活动范围、优惠费率以大连网金的规定为准。相关优惠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1)富荣安债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173);
 (2)富荣富鑫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792);
 (3)富荣福禧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164);
 (4)富荣安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790);
 (5)富荣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788);
 (6)富荣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4794);
 (7)富荣聚兴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441);
 (8)富荣吉祥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999);
 (9)富荣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104);
 (10)富荣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109)。

注:富荣安债纯债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富荣安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未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二、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一次性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后端申购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优惠活动如有期限、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大连网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一次性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后端申购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优惠活动如有期限、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大连网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9-100
 网址: http://www.yibajin.com/
 2.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 685 5600
 本公司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咨询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出具适销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五、对于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自愿追加定期承诺
 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收到“十兄弟”向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追加已解禁限售股锁定期承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十兄弟”自愿将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锁定期为2年,即自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日起2年内,“十兄弟”不存在减持计划。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与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所做出的承诺的行为。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0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和召开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1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欧洲工业园A区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2018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弃权
A股	65,260,3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2018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弃权
A股	65,260,3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证券代码:603043 证券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18-061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925,890.41元,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理财产品进行赎回。

一、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人民币10,000万元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4日《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前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1月8日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195,890.41元。

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人民币10,000万元“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135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4日《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前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1月8日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997,260.27元。

公司于2018年7月2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人民币10,000万元“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69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4日《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前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9月30日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195,890.41元。

上述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自有资金持有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持有余额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11月8日	持有余额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135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8年8月14日至2018年11月8日	持有余额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69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8年7月2日至2018年9月30日	持有余额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永庆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现任董监高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朱杰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弃权
A股	65,260,3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